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7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大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会议以现场会议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详细内容见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 2017 年 8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于企业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 8 月 23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三、 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21日